### 衡阳师范学院继续教育学院

#### 继教通[2021] 6号

# 关于院属各函授教学站(点)做好 2021 届 函授本科毕业生论文答辩的通知

### 院属各函授教学站:

根据衡阳师范学院《关于加强对各函授教学站(点)教学管理的规定》和校长办公会议要求规范各函授站(点)办学的指示精神,经学院研究,并报请主管校领导同意,学院决定在近期开展院属各函授教学站(点)2021届函授本科毕业生论文答辩的检查工作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- 一、衡阳师范学院成立 2021 届成人教育论文答辩督查小组,由 刘国武(组长)、胡萍(副组长)、陈慧、肖淑群、周鹏、温婧媛组成, 并由函授科温老师负责联络和协调工作。
- 二、各函授教学站(点)应成立论文答辩委员会(3-5人),负 责审查学生的论文答辩资格,制订答辩规则、程序、要求,安排时间、 地点,统一答辩要求和成绩评定标准等,最终决定学生毕业论文的总 成绩。
- 三、答辩委员会主任一般由各函授教学站(点)负责人担任,也可请高等院校的教授、副教授担任(注:我院可协助选派相关专业老师),答辩委员会成员原则上由具有高校教师资格证的教师担任。答辩委员会下设若干答辩小组,每组由3-5人组成(含答辩秘书1人),负责答辩的具体工作。同一专业或相近专业的毕业生可安排在同一答辩组中进行答辩。

四、毕业生论文答辩流程为:答辩人自我介绍,答辩人陈述(含选题意义、研究动态、写作过程、文章结构、创新点等),答辩组老师提问与学生答辩,答辩组老师点评(指出其成绩与不足,并对论文提出修改意见)。

五、各函授教学站(点)应于即日起至 5 月 30 日前组织本科毕业生进行论文答辩。但相关函授站(点)今年有申请授予我院学士学位的毕业生,其论文答辩必须在 5 月 16 号之前完成,5 月 18 日前将相关论文答辩材料交给我院函授科温老师。

六、对于函授毕业生论文答辩人数较多的站(点),我院将组织人员现场参加相关专业论文答辩会(抽查单位及专业见附件1),并检查其他专业毕业论文,请相关函授教学站(点)按要求认真组织好本站(点)毕业生的论文答辩,并将答辩的时间、地点上报我院温老师。联系电话0734-8486672,邮箱:466304275@qq.com。

## 附件 1: 衡阳师范学院继续教育与教师培训学院抽查的 2021 届本科函授论文答辩 6 个函授教学站及答辩专业名单

- 1. 衡南县精诚教育培训学校;答辩专业:汉语言文学、学前教育专业
- 2. 宜章县湘南成人高等教育培训中心;答辩专业:汉语言文学、 教育学专业
- 3. 衡阳市石鼓区创意教育培训学校;答辩专业:汉语言文学、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
- 4. 耒阳市教师进修学校;答辩专业:汉语言文学、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
  - 5. 衡阳市商贸技术学校;答辩专业:汉语言文学、美术学专业

6. 衡阳市雁峰区万博教育培训学校;答辩专业:教育学、汉语言文学专业

